

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关于 葛丽君继承房屋申请登记不动产权的公示

编号: 2018162

申请人葛丽君继承其配偶马守双位于双台子区胜利街八
委（丘地号 2-28-77-2-201 面积 58.16 平）住宅，于 2018 年
12 月 3 日向我中心申请不动产权转移（继承）登记。

依据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》（试行）规定，我中心依法
对上述申请登记事项进行公示，公示期内有异议的，请书面向
我中心提出；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我中心将依法办理不动产登
记。

公示期：自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

联系电话：0427-2360629

联系人：范晓春

联系地址：盘锦市双台子区高家良种场创业大厦一楼 18 号
窗口

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

2018 年 12 月 3 日